

北京七维航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七维航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以下简称“股转系统”）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，因审计报告尚未出具、年报编制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未能在 2018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年报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4.4.1 第（五）项之规定，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2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。2018 年 5 月 2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关于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5）。

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，2018 年 5 月 16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关于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7）；2018 年 5 月 30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关于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8）；2018 年 6 月 13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关于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0）。

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了《北京七维航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》
(公告编号：2018-034)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股转系统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6 月 27 日开市起在股转系统恢复转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七维航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26 日